

证券代码：430761

证券简称：升禾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8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创业园B区物业楼A1号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黄秀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现公司已编制完成《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5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8,353,352.2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4,986,053.34 元。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股东愿望，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即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290326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4517 元（含税），个人所得税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对外披露了《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经核实确认，拟对报告中部分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6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更正后）》

1.议案内容：

经事后核查，报告附注部分科目金额出现偏差，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报告附注进行了更正，并重新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审计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对外披露了《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经核实确认，拟对报告中部分内容进行更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1-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16日